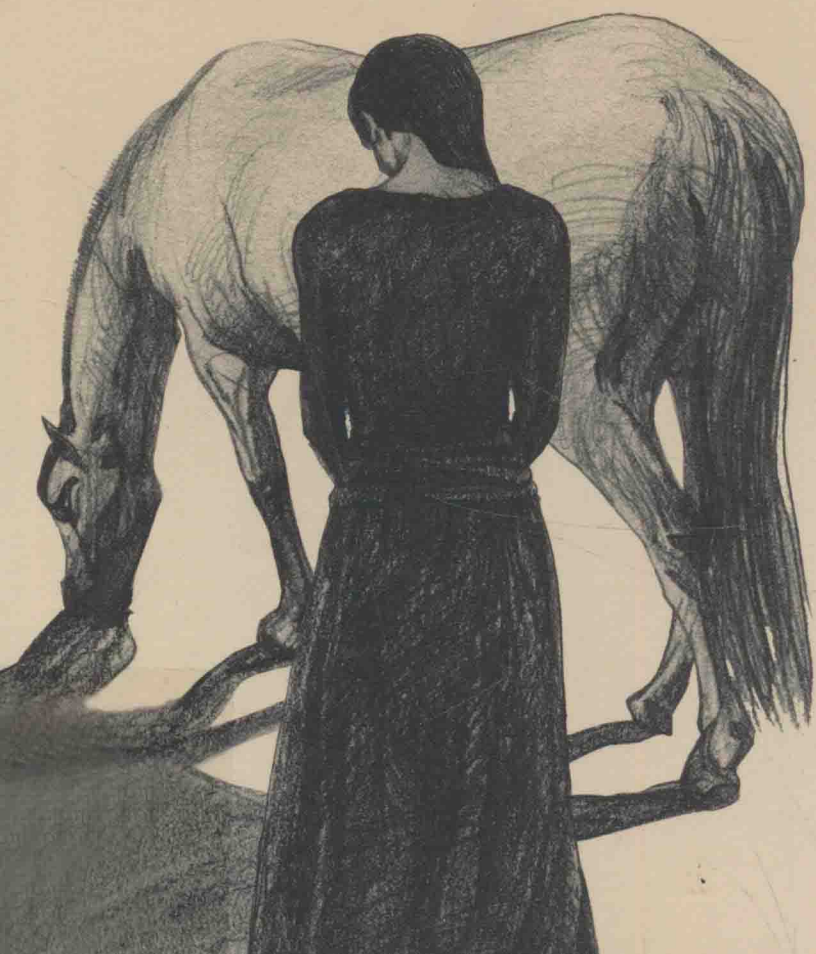


环形山

宁肯 著



环形山

宁肯
著

CTS
PUBLISHING & MEDIA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环形山 / 宁肯著.

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3.1

ISBN 978-7-5404-5317-6

I. ①环… II. ①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45031 号

环形山

宁肯 著

出 版 人 刘清华

出 品 人 陈 垦

出 品 方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浦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上海市巨鹿路 417 号 703 室 (200020)

责任编辑 傅 伊

装帧设计 任凌云

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410005)

网 址 www.hnwy.com
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80 × 1230 1/32

印 张 12.125

字 数 20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5404-5317-6

定 价 32.00 元

版权专有, 未经本社许可, 不得翻印。

如有倒装、破损、少页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联系电话: 010-80270005

序

池莉

万事皆有因，从不写序的我，之所以序宁肯的《环形山》，最直接原因来自一次酒后。去年夏季的一个颁奖晚宴，获奖者宁肯很快就喝高了。他摇摆着失控的身体，热情地过来敬我酒。见势不妙，我竟没有躲开。结果不幸被宁肯近距离喷中，数点饱含酒气的油花，污了我一件上好衣裳。就这一刹那，我窥见了宁肯和我同样的一种隐秘心理：不愿意得罪人！理性上我们清楚地知道利弊，这类热闹场合也不是过于逼人，人完全可以不必勉强自己。但有时候，道理没有面子大，偏就是要硬着头皮，怎么都不愿意得罪人——人就是这样矛盾体。

人都是矛盾体，却人人并不都会因为内心充满矛盾而成为作家。只有天生的作家，他的内心敏感和矛盾与生俱来，纠结缠绵至灵魂深处，不安和战栗到你必定经由文学书写之途，方得解脱。这简直可以说是一种疾病。直至今春阅读了宁肯的《环形山》，蓦然回首去年夏季的酒宴，一种感觉就出来了：宁肯是一个天生的作家。一个文学书写疾病患者。天生的作家比之后天的作家，我认为他们具有完全不同的质地。后天的作家为社会所生，天生的作家为文字而生。就文学品质来说，天生的作家具有更高的期待值。《环形山》正是如此。

《环形山》很固执也很漂亮地书写着矛盾：脑袋与身体的矛盾；脑袋与身体的南辕北辙；既要脑袋清醒又要保住脑袋；脑袋一主宰，就发现了不可救药的身体；身体一主宰，就发现啥事都已经做出来了。就这样，宁肯用《环形山》进行了一次自残性探讨。以至于嬉笑怒骂与调侃都难解恨，自嘲至地痞流氓腔调也空结愁。好看之处，就在这里。

好看之处，还有宁肯写粗鄙。之所以要重点说说粗鄙，是因为好像粗鄙这个东西，由于对年轻读者极有感召力，更加上写起来又比较爽，不少作家，尤其是年轻作家或者作家年轻的时候，都乐于写粗鄙。遗憾的是，绝大多数都写得比较难看，显脏，恶人。把粗鄙写得好看是有相当难度的。粗鄙本身的低文化属性，决定了它生命纹理的简陋和粗暴。想要拥有文学魅力，仅有原始粗鄙是不够的。宁肯显然有自己独具的匠心，他决意要写粗鄙的时候，就已经充分注意了人物形体与态度的设置和站位，于是粗鄙立刻就获得了一种整体协调感。在矛盾漩涡中粗鄙，在思考激流中粗鄙，聪明机灵的粗鄙，不甘粗鄙的粗鄙，随着小说的推进，人物生命源源不断注入文化能量，粗鄙也就变得合乎情理，意味深长起来。应该说这是一种蒙艺术之神青睐才有的文学直觉和悟性，其含有技巧更超越技巧。

此番《环形山》是再版，首版除了获得许多文学评论家的溢美之外，也获得媒体的贴标：“嫖客与爱情”的故事，或者“谋杀与侦破”的故事。据说宁肯是为了“可读性”设置某某那故事的。可是我觉得，2006年那时候的宁肯比现在更要稚嫩，当时一准被媒体绕进去了。《环形山》分明是一部布满精神创伤与心理矛盾的苦涩自语。其所具有的文学感染力，完全可以抵达更加广阔深远的时空，根本无须靠嫖客与谋杀增加所谓“可读性”。可读不可读，其实作家本人永远

无法知晓，因为那是上帝的事，乃命中注定。

我则会说：这是一部关于爱的小说。关于无视爱，践踏爱，侮辱爱，直到蹒跚学步跌跌撞撞试图走向那个叫做人类之爱的东西。尽管路途遥远，人们已经启程。正如宁肯借苏瘸子以嫖客的口吻作了一个很真诚的表白：“无论我曾有过多少某一类女人，就爱情而言，我仍然是一个处子。”正是，在当今中国，爱是最稀缺资源。我们任何时候开始懂并开始爱，都为时不晚。

2012年5月20日 星期日

1964年7月31日，美国太空船“徘徊者”7号坠毁之前17分钟拍下了人类第一张月球照片。照片中最大的环形山名叫阿尔芬斯环形山，上面是帕提玛斯环形山，下面是阿喀琉斯环形山。环形山的形状各不相同，有的大环形山中套着一个小环形山，有的环形山中央有一个很深的坑穴，有的中心坑穴深达八千多米，四周是岩石。

A

再次来到简氏庄园，已是五年之后。我已经老了，头发花白，唇上也染上了霜。而我不过四十出头。这次是真的花白，不是五年前的假发，不用化装也没人能认出来我。叶子拥抱我，我们像父女一样。叶子给我买了黑礼服、礼帽、黑手杖，叶子希望我还是五年前的样子。

可我怎么可能回到五年前呢？五年前的叶子不过十七岁，还是个小姑娘，如今已是庄园主人；简女士已死去五年，我整整坐了五年牢，头发都花白了。我和简女士都属于过世之人，尽管我还活着，但我认为我和死去的简女士没什么区别。我不穿叶子买的黑礼服，不戴黑礼帽，只要了那条黑手杖。手杖对我是必须的，至少我不稳当的身体需要它。

一根黑手杖，一头乱蓬蓬的花白头发，仍是狱中的衣服，这不是我应有的形象，也不是叶子记忆中的形象，但倒是我喜欢这个形象。我就该是这样子，以后恐怕就这样了。

我没穿黑衣服戴黑礼帽，叶子一点也没责怪我。我的白发随风轻轻扫着她的脸、她的头发。我们拥抱，恍如隔世。没有哭泣，只有无声。四十岁就风烛残年，在我们的国度并不新鲜。而我们之间

也不是那种可以哭泣的关系。像五年前一样，叶子仍穿着背带工装，梳着两条短辫，不过一切都已经不同了。现在她是一个成熟的姑娘，这儿的主人。

我寻找着过去那个青青果实般的姑娘，那个被山风和日照布满稳定光感的姑娘，那个眼睛异常冷静的小姑娘。那时我第一次来庄园，苹果还没成熟，叶子站在树下迎接我们。我和罗一穿过交通混乱的城市，驱车差不多四个小时，黄昏时分才到达庄园。我向叶子抱歉，路上堵车，树下的叶子说到得不晚，甚至还要早一点儿。叶子说简女士还在午睡，还没起来。

还在睡觉？我难以置信，一时觉得时间有点混乱。

我习惯而敏捷地看了一下罗一腕上的表：没错，时间是对的，光线也没错。在一个陌生之地，某种时间的混乱完全可能，时间有时真的会被篡改。干我们这行人的头脑必须非常清醒，因为我们总是处于未知之境。

在等候简女士的时间里，我们参观了庄园。我几次向叶子提到简女士的起居，比如下午简女士的睡眠是否过长？叶子说不是这样，简女士并非睡觉，只是因为午后过强的阳光才把自己关起来。她是个失眠者。叶子说，简女士失眠有十二年了。叶子说得很确切，好像她是见证者似的。我知道失眠者的痛苦，因为我也曾长达七年失眠，失眠无药可治，除非出现奇迹。我是在辞去了数学教职又漫游了两年，偶然进入一家调查机构后，失眠才不治而愈的。

庄园朴素、干净，三面环山，一面平原，山上显然新植的侧柏并不比谷底的灌丛高，不过将来无疑会超过灌丛。有简易的建筑、小径、池塘、石板桥和一个小跑马场，一切都十分简单，像写生一样。池塘边两棵显然是百年遗存的大树，虽只两棵，却足以支撑起整个

池塘的阴凉；秋千在树下，荡过去就是水面，只是看上去秋千似乎从没有人荡过。跑马场只有篮球场大小，照例有木栅，中间照例生着苜蓿。马房又高又尖，墙体有花色，很像一座教堂。我的助手罗一要看看马，叶子就带我们进了马房。在 60 度斜角的光线下，我们看到一匹罕见的好马，直到这时我们才理解了马房为何又高又陡，因为马太高了，几乎具有透视感。叶子说这是一匹英国退役赛马，是她和简女士在英国时买的，光这马的档案就有一本书厚。我对马完全不了解，但我相信叶子的话。

庄园有许多野生鸟类、名贵或不名贵的犬、鳄鱼、数不清的猫。猫是庄园里自由的动物，有时出现在房前屋后，有时在台阶上一动不动，如同静物或一种灯饰。我曾试着去抚摸或抱它们，但往往才触到它们就逃之夭夭。它们是从城里收集来的弃猫，捉山上的老鼠，也光顾山里的养鸡场。后来我问简女士这么多猫把老鼠吃完了怎么办，还不光吃鸡？简女士说猫在食物链上不是鸡的天敌，它们只能吃一些雏鸡，基本是调皮的行为；它们主要还是防范老鼠。她的庄园已有了一些“生物圈”的意思。我不知道什么叫“生物圈”，听上去像动物园，但显然不同于动物园。

我们还参观了庄园的一些准科学组织，像洞穴探险协会、野人考察沙龙、攀岩俱乐部、动物保护组织。这些组织大体都与自然有关，门上都钉有铜牌，构成庄园的准学术气氛。

二

简女士穿了一件白色圆领衫，乌黑的头发垂肩，正在给一只小

狗喂药。见了我们并未起身，随便拿着小汤勺让我们坐，喊叶子泡茶。简女士嗓音沙哑，有种金属质感，光听声音有四十多岁了，这同她看上去还年轻的样子不太相称。小狗似乎睡着了，一动不动，药汁不断从嘴里吐出来，我和助手罗一短时间内交换过几次眼神。我们的看法基本相同：小狗已经死了。

“我们通过电话，”简女士抚着小狗说，“但还是想请你们来一下。”

“庄园非常漂亮。”我由衷地说。

“都看了吗？”

“看了一小部分，你的庄园很大。”

“有什么可疑之处吗？”

简女士显然是在开我们这行当人的玩笑。我并不喜欢这类玩笑，特别当简女士在侍弄一只小狗的时候。

我决定言归正传。

“您的庄园证实了您值得写传记，不过我还是不太明白，您为什么非要选择我们作为传记作者？”

我将“我们”说得很重，是强调给罗一听的。

“您的助手也写作？”简女士有些惊讶。

“当然，她的文笔也不错。”

“胡说！”罗一瞪了我一眼。罗一本来就对我来庄园不满。

简女士做了一个夸张的表情，仿佛被吓着了。

“我希望由一个我喜欢的作家来写。”简女士喂了小狗一口药，药立刻流了出来。

“我是侦探，”我说，“不是作家。”

“你不也写小说吗？”

“是侦探小说。”我纠正道。“我的书只在地摊上销售，没人认为我是作家，我自己也不认为是。现在我主要还是个侦探，还要接案子，到事务所上班。你是公众人物，知名的环保主义者，完全可以请一位有名的作家，或者至少可以让采访过你的记者来写，那不是现成的吗？”

简女士抚摸着小狗，“请他们还不容易？他们巴不得呢。可我不喜欢他们。我会付你同样的酬金，你仍可按天或小时收费，这随你的便。如果你决定了，我的条件是，希望你到庄园来写，这里空气新鲜。你看如何？”

“我先看看材料吧。”我未明确答复。

“你不用对那些材料认真，那都是公开发表的，你还不知道现在的记者？”

简女士让叶子安排我们用餐，没有与我们共进晚餐的意思。我站起来，礼貌地伸出手，表示告辞，简女士抱着死去的小狗耸耸肩，表示要照顾小狗。

“小家伙儿病得不轻。”我说，收回手。

“是的。”简女士说，继续给小狗喂药。

“它大概已经死了。”

“不，还有体温。”

“那是你的体温！”我的女助手大声说。

“谁的体温都一样。”简女士抬起头，“你好像不太高兴？”

“是的！”

我的女助手终于忍无可忍，愤然奔出了客厅。

的确，一直有一股刺鼻的说不上来的味道。其中有药味、腐味，甚至还有一种麻酥酥的花椒水味。也许小狗已死了有些日子？它的

味道太奇怪了。我一定要握一握简女士的手。从某种意义上说，没有什么比握手是更好地了解一个人的机会。如果她的手骨瘦如柴，我将放弃写传记的念头。

我隔着宽大茶几，再次伸出手：“我们就不吃饭了。”

简女士显然也生气了，一动没动。我坚持伸着手，最终简女士勉强腾出一只手，但仍坐在沙发上，没站起来。我短小的不稳当的身体不得不完全越过隔在我们中间的茶几。虽然只是蜻蜓点水地握了一下，但还是让我吃惊。我不知道是否真的握到简女士的手，她的手像冰，又像雾，虽骨瘦如柴，但一碰好像就化了似的。

“也许我们会再见面。”

“她还会来吗？”简女士问我。

“这我可说不好。”我真诚而为难地说。

“她是运动员？”

“是的，过去是，链球运动员。”

“很棒吗？”

“是，非常棒。”

“那你可当心点儿。”

“谢谢。”

三

告辞了简女士，很长时间我的手还凉丝丝的。过去我从不相信手会做梦，现在我有点相信了。握着方向盘，我感受到简女士如烟的生命信息。

夏利沿着灌木丛夹道的山路缓缓驶出庄园，途中经过了至少三道柴门，每道柴门都有一个老头早已拉开柴门等候，显然得到了指令。我向老头挥手致意，罗一一言不发，面色铁青，毫无表情。

罗一运动员的个头差不多能顶到车篷上，以至她必须稍稍躬着点儿身。是的，罗一是个罕见的高大女人，这几年夏利真是难为她了，不过我需要这样的助手，特别是像我这样瘦小的走路不太稳当的侦探。

罗一显然还在生气。从一开始她就反对我来庄园，如果不是我的固执，今天显然见不到简女士了，那将是一个巨大的遗憾。

“你不觉得这是一项挑战？”我打破沉闷。

“什么挑战？”罗一恶狠狠地不屑地说。

“写传记呀。”我柔声地说。

“是你写，不是我写，你越来越不务正业了！”

“你觉得仅仅是写传记？”

“我看你是走火入魔了。”

“收入也很可观。”

“你写吧，我要离开事务所，我讨厌那个女人！”

女人总是毫无道理地讨厌另一个女人，哪怕她们之间毫无关系。

“你真要离开？”我差不多鼓励地问。

“你逼我。”

“怎么是我逼你？”

“你不要说了！”罗一大吼一声。我夸张地顺势把车停住。

“要知道，这车是经不住你发脾气的。”

“你真可恶！”罗一捣了我一拳。

我跟罗一谈不上什么感情纠葛，没有任何两性契约，但我还

是尽可能接受罗一的脾气。罗一做我的助手有三年多了，或者已经四年了。我从未与一个女人相处如此之久。如果我老了，回顾自己的一生，我愿视罗一为我曾经的女友。我三十六岁了，没有过爱的痛苦，自然也未品尝过爱的甘甜，无论我曾有过多少某一类女人，就爱情而言，我仍是个处子。在别人看来，我的身体似乎决定了我的生活态度，一般说来是这样，但我认为事情并不简单。什么都不简单，身体也一样。